莎车县村（社区）干部报酬资金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村（社区）干部报酬资金公告如下：

1. 政策依据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村干部报酬补助资金监管办法（试行）（新党组通字[2018]52号），关于提高村干部基本报酬和农村“四老”人员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（新组电明字[2019]49号），关于下达提高村干部基本报酬补助资金的通知（喀地财行[2021]35号）。

二、补助对象

村（社区）干部。

**三、**补助标准

村干部正职4380元/月/人，村干部副职3344元/月/人，社区干部正职2000元/月/人，社区干部副职1500元/月/人。

四、发放方式

一卡通打卡形式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实行按月发放的方式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村（社区）干部报酬资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**1.莎车县财政局**

主要负责人（局长）：曹清悦，联系电话：15003094660

经办人（股长）：蒋新建，联系电话：13565672219

**2.中共莎车县委组织部（业务主管部门）**

主要负责人：贺洪平，联系电话：13070042255

经 办 人：张园园，联系电话：15626012669

**3.莎车县农村信用社（代发银行）**

主要负责人（主任）：麦麦提江·艾比热斯，联系电话：0998-8593545

经办人：古丽克孜·艾尔肯，联系电话：0998-8593545

中共莎车县委组织部

2024年5月15日